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太钢不锈，证券代码：000825）于2018年4月16日开市时起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8年4月21日、4月28日、5月5日、5月12日、5月19日、5月26日、6月2日、6月9日、6月23日、6月30日、7月7日、7月21日、7月28日、8月4日、8月11日、8月18日、8月25日、9月1日、9月8日、9月29日、10月20日、11月3日、11月17日、12月1日、12月15日、12月29日、2019年1月16日、1月30日、2月20日、3月6日、3月20日、4月3日、4月17日、5月6日和5月18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017、2018-018、2018-020、2018-022、2018-025、2018-026、2018-027、2018-033、2018-037、2018-039、2018-044、2018-045、2018-046、2018-047、2018-049、2018-050、2018-054、2018-055、2018-060、2018-063、2018-071、2018-072、2018-073、2018-078、2018-082、2019-001、2019-005、2019-010、2019-011、2019-012、2019-013、2019-016、2019-033、2019-037）；2018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2018年6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2018年6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2018年7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目前，本次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商务谈判等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及各相关方就交易方案及可能涉及的问题仍在反复沟通和审慎论证中。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由于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关于标的公司 51%股权的正式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31 日